证券代码:000596

证券简称:ST 古井 A

公告编号:2006-022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第一次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 资讯网站上刊登了《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 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有关要求,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发布关于召开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安徽古井克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古井集团")的书面委托和要求,就其提出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提交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相关股东会议")审议。

1.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5月29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年5月25日——2006年5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年5月25日 至 2006 年 5月 29 日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 - 11:30,下午 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 年 5月 25日 9:30 至 2006 年 5月 29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06年5月19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亳州市古井镇公司总部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A股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 A 股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 A 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 (征集投票权,下同)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1)凡2006年5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 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

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律师

8. 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相关股东会议首次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至改革规定程 序结束之日公司 A 股股票停牌。

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 A 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 2. 流通 A 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

为充分保护 B 股投资者权益,公司 B 股股票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期间,股票正常交

根据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 A 股流通股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 A 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流通 A 股股东网络投

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五项内容。流通 A 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具体程序见《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报告书》或本通知第六项内容。

1. 流通 A 股股东景有的权利。流通 A 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

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 A 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 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五项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相 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应当向流通 A 股股东就表决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于2006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征集投票权报告书》或本通知第六项内容。公司A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9. 公司 B 股股票正常交易的说明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三、流通 A 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会议审议事项

3. 流通 A 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 A 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 A 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相关股东会议股 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就均需按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相关股东会议现场登记方法 登记手续:

1. 豆尼子獎: a)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

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安徽省亳州市古井镇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558-5710057 5317057 指定传真:0558-5317706 联系人: 李彬、马军伟

3. 登记时间: 2006年5月20日-5月28日的每日8:00-17:00

2006年5月29日的8:00—14:3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 A 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参加网络投票。

73.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5 月 25 日至 2006 年5月29日每个交易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

股申购业务操作。
(2)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360596;投票简称:古井投票

(2) 而未成示法以历及宗司(明]。 (3) 服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人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本议案,以1.00元的价格

议案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1) A 股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 A 股股东可 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ww.szse.cn或 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 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 国版学品時代 所、可向深圳址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A 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

2.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A股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年5月25日9:30至

2006年5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投票回报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交易系统投票回根,A 股股东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也可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之后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历次网络投票结果。

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公司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收市后,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份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 A 股流通股股东。 2. 征集时间:自2006年5月20日至2006年5月29日(每日9:00-17:00)。

3. 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 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七、催告通知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催告通知,两次催告时间分 别为2006年5月20日和5月25日。

八、其它事项

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76,900941;股票简称:东方通信,东信 B 股 编号:临 2006-012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更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我公司原定于 2006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30 在浙江省杭州市东方商务大酒店(杭州市保厂权 路 3号)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因会议时间与公司其他活动相冲突,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现更改为 2006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30 在浙江省杭州市东方商务大酒店 (杭州市保(叔 路 3 号)召 开,其他事项不变,其中股权登记日: A 股仍为 2006 年 5 月 19 日, B 股仍为 5 月 24 日(最后交易日为 5 月19日)。

>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ST 冰 熊 公告编号:临 2006-024

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人股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本公司接到中国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内容如下:关于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与本公司 及河南冰熊集团有限公司贷款纠纷案,河南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4)字第55号民事判决书 已发生法律效力。被执行人河南冰熊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 3266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的25.52%)被轮候冻结,其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 产生。

特此公告。

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5月19日

一、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情况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 B

证券简称:长安信息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通知进行

清欠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公司于 2005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西安万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欠款 100 万元、西安

世峰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非经营性资金欠款 1,726,649.50 元。公司已干 2006 年 3 月 7 日收回西安 万鼎往来欠款 100 万元,于 2006 年 3 月 20 日收回西安世峰电子往来欠款 1,726,649.50 元。

特此公告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六年五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06-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6年5月19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昆明市二环西路 222 号本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明辉

特此公告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 三 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38人、代表股份19759450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

2.社会公众股股东(不包含持有境外上市流通股的股东)出席情况: 社会公众股股东(代理人)27人,代表股份1366906股,占公司社会公

众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 %。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99.71%,表决结果诵讨。

312,262,343.36 元。

1. 审议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 19759050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 赞成, 反对 0 股, 弃权 4000 股,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6290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本议案 19759050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 赞成、反对 0股, 弃权 4000股,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2. 审议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6290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表决结果通过。 3. 审议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 19759050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 赞成, 反对 0股, 弃权 4000股,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6290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 200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05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231,916,549.82 元,提取 10%法定盈 金公积金 23 191 654 98 元 提取 5% 法定公益金 11 595 827 49 元 加年 初未分配利润 115,133276.01 元,本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含税) 并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 (含税) , 共拟派发现金股利 43,481,406.15 元, 送 144, 938, 020 股股票股利。如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总股本 发生变化的,按变更后的总股本进行分红。 本议案 19759050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按 2005 年末总股本 289,876,041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5 股股票股利

99.998%) 赞成, 反对 0股, 弃权 4000股,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6290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 19759050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 赞成, 反对 0股, 弃权 4000股,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6290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表决结果通过。 6.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 19757983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 赞成,反对 0股,弃权 14670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52236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表决结果通过。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改内容详见深 圳巨潮网 www.cninfo.com.cn《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05年

7. 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 19757983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 赞成,反对 0股,弃权 14670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52236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表决结果通过。同意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改内 容详见深圳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大会议事规则(2005年度股东大会修订)》 8.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 19757983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 赞成,反对 0股,弃权 14670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52236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表决结果通过。同意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改内容

详见深圳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事规则(2005年度股东大会修订)》 9. 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 19757983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 赞成,反对 0股,弃权 14670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52236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表决结果通过。同意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改内容详见深圳巨 潮网 www.cninfo.com.cn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005年度股东大会修订)》

10、审议公司搬迁昆明呈贡新区的议案。

本议案 19759050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 赞成, 反对 0股, 弃权 4000股,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136290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表决结果通过。 11. 审议关于聘用 200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室

99.998%) 赞成, 反对 0股, 弃权 4000股,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同意

本议案 19759050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结论性意见: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

136290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律师姓名:郭靖宇

99.71%,表决结果通过。同意公司续聘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 公司 200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议人员的资格、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 5 月 19 日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 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过与公司流通 A 股股东的充分沟通,根据公司非流通 A 股 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福达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公司股权 分置改革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将公司向流通 A 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 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7950 股的转增股份, 共计获得转增股份 32, 874,873 股,相当于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2.9409 股的对价股份,调整 为公司向流通 A 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4.6445 股的转增股份,共计获得转增股份 40,233,322 股,相当于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55 股的对价股份。"深赛格(股票代码:000058)"将于 2006 年 5月22日复牌。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自 200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公

告以来,为了获得最广泛的股东基础,在公司董事会的协助下,公司非流通 A

股股东通过热线电话、走访投资者、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多种形式与公司流通 A 股股东进行了沟通。根据双方协商的结果,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

根据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将 向流通 A 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7950 股的转增股 份,共计获得转增股份32,874,873股,非流通A股股份以此获得上市流通

权。 5.717.332 股外, 其余 27.157.541 股为非流通 A 股股东定向向流通 A 股 股东安排的对价股份。按照《股权分置改革备忘录第2号——信息披露 (1)》的计算口径,以本次转增后的流通 A 股 92,343,570 股为基数,对价 安排水平为27,157,541÷92,343,570=0.29409,故本次定向转增相当于流 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2.9409 股的对价股份。

本次定向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726,145,863 股增加至774,071,490 股,流通 A 股从86,626,238 股增加至119,501,111 股。

现修改为: 根据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将 向流通 A 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4.6445 股的转增股 份,共计获得转增股份 40,233,322 股,非流通 A 股股份以此获得上市流通

流通 A 股股东所获得的转增股本中,扣除其因公司股本扩张而应得的 6,997,054 股外, 其余 33,236,268 股为非流通 A 股股东定向向流通 A 股 股东安排的对价股份。本次定向转增相当于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55 股的对价股份。

本次定向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726,145,863股增加至784,798,780 股,流通 A 股从 86,626,238 股增加至 126,859,560 股。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其他内容未作修改。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调整的独立意见

就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调整,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1、自公司2006年4月29日刊登《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后,公司董事 会协助非流通 A 股股东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地与流通 A 股股东进行了沟通与 交流,应广大流通 A 股股东的要求,非流通 A 股股东经过权衡后,对股权分 置改革方案进行了修改,并由董事会做出公告。本次修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修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非流通 A 股股东做出了一定的让 步,进一步体现了非流通 A 股股东对流通 A 股股东权益的尊重。 3、本独立意见是基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修改所发表的意见,不

三、补充保荐意见 针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调整,世纪证券的补充保荐意见如下: 1. 深寨格股权分署改革方案的修改是公司非流通 A 股股东与流通 A 股 股东之间经过广泛的沟通与协商,尤其是认真听取了广大流通 A 股股东意见

的基础上形成的。 2、深赛格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遵循了保护流通 A 股股东利益的原 则,体现了非流通 A 股股东对流通 A 股股东利益的尊重。

3、深赛格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并不改变本保荐机构前次发表的保

三、补充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构成对前次意见的修改。

针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调整,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的补充法律 意见如下: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调整是非流通

股股东和流通股股东沟通和协商的结果,所调整内容符合《管理办法》及《操 作指引》等抑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木补充法律音周书出具之日 木次股权分 置改革方案的调整已经履行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操作指引》等规范 性文件的规定。 调整后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尚需取得深圳市国资委的正式批准,并经公

司股东大会及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改是在广泛听取流通 A 股股东建议与

意见的基础上做出的,不涉及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基本原则和基本假设的变 化,对价测算依据和过程也无实质性变化,《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及摘要中 涉及对价内容的地方作了相应修订。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2006 年 5 月 20 日刊 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 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修订后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尚须提交公司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

1、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修订稿); 3.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之

补充保若意见书: 4、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

5、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修改的独立 董事意见函。

>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烟台、深圳、济南、苏州。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5月19日在上海南市影剧院召开了二〇 五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96人次,代表股份213、386、4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257%。
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陆却非先生士结大会、公司阿公基 36.0257 %。 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陆却非先生主持大会,公司部分董

 弃权:5,913 股,占 0,0027 %。
 5.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报酬支付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3,386,411 股,意见如下:
同意:213,329,178 股,占 999732 %; 反对:50,150 股,占 0,0235 %;
 弃权:7,083 股,占 0,0033 %。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3,386,411 股,意见如下:
同意:213,159,542 股,占 99,8937 %; 反对:190,956 股,占 0,0895 %;
 弃权:35,913 股,占 0,0168 %。
 7.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3,386,411 股,意见如下:
同意:213,330,348 股,占 9997737 %; 反对:20,150 股,占 0,0094 %;
 弃权:35,913 股,占 0,0169 %。
 8.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3,386,411 股,意见如下:
同意:213,360,348 股,占 99,8787 %; 反对:20,150 股,占 0,0094 %;
 弃权:5,913 股,占 0,0028 %。
 9、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3,386,411 股,意见如下:
同意:213,330,348 股,占 99,9737 %; 反对:20,150 股,占 0,0094 %;
 弃权:5,913 股,占 0,0028 %。
 9、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13,386,411 股,意见如下:
同意:213,330,348 股,占 99,9737 %; 反对:20,150 股,占 0,0094 %;
 存权:55,913 股,占 0,0169 %。
 三,律师见证情记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上海会茂律师事务所李志强律师出席,并对出席本次会议 弃权:35,913 股,占 0.0169 %。
二、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上海金茂律师事务所李志强律师出席,并对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
的合法性。会议的表块程序;过程及表决结果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
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
、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新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金茂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绘验小处生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编号:临 2005—013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提出新的提案及否决提案的情况。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要提示:

、、议案审议情况

我公司二〇〇五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9 日上午在公司南楼第 二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民群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 6 人,代表股份80,02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32%,(其中流通股股东3 人,代表股份 47,360 股,占流通股股份 0.07%),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

、审议通过了《二OO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80,027,200 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二OO五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80,027,200 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二OO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80.027.200 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二 OO 六年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80,027,200 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5、宙议诵讨了《二OO 五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80,027,200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二 OO 五年度报告》(正本、摘要); 同意80,027,200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二 00 五年度资产清理报废处理的议案》; 同意 80,027,200 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80,027,200 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80,027,200 股,占出席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其中流通股股东 47,360 股全票审议通过)。 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持股和表决情况: 陆武彬女士持19200股,全票同意以上议案;

吴光直先生持 17600 股, 全票同意以上议案:

陈春女士持10560股,全票同意以上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经桂云天律师事务所薛有冰律师见证,出具了《桂云天律师事务所关于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所律 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则》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中信银行为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22 日起,中信银行将代理销售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中信银行的开放式 基金代销资格已获银复[2002]13 号文批准。 中信银行以下 41 个城市的指定网点接受办理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 开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计划、赎回等业务: 杭州、宁波、绍兴、嘉兴、温州、成都、南京、扬州、合肥、泰州、无锡、常州、

广州、东莞、长安、佛山、天津、石家庄、武汉、郑州、福州、厦门、泉州、西安、长沙、沈阳、上海、重庆、昆明、大连、抚顺、葫芦岛、鞍山、青岛、淄博、济宁、威海、

中信银行网站:www.ecitic.com

中信银行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58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 5 月 20 日 股票代码:600358 股票简称:国旅联合 编号:2006-临 009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登记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正式、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东浙江富春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江旅游")原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发 起人法人股 46224810 股, 质押期限三年: 2005 年 1 月 27 日至 2008 年 1 月 26 日。

其中,9494029 股已于 2006 年 5 月 17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 自 2006 年 5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021)68604666 特此公告。